

关于对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 268 号

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普锐）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营业收入

2020 年至 2022 年，你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4,374,896.56 元、101,119,917.76 元、109,023,085.59 元，2021 年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127.88%，2022 年较 2021 年同比增长 7.82%。你公司 2020 年未披露主要客户具体名称，2022 年比 2021 年新增大客户比亚迪。

2020 年至 2022 年，你公司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65,974,275.56 元、80,006,710.05 元、81,463,732.30 元。

请你公司结合最近三年主要客户及在手订单等，量化说明你公司最近三年收入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固定资产余额、周转率、最近三年固定资产产能变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近三年收入增长与固定资产规模的增长是否匹配。

2、关于应收账款

截至 2022 年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66,037,849.25 元，同比增长 82.90%，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8,639,766.30 元。其中，账龄为 1-2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 13,533,519.95 元，同比增长 309.42%。

请你公司：

(1) 结合信用政策、应收账款账龄与合同约定的匹配情况、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说明你公司 2022 年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规模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规模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以稳定销售的情形；

(2) 结合 2022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以及合同约定的信用期等，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重大逾期尚未回款的应收账款，尚未回款的原因及你公司采取的催收措施；结合同行业坏账计提比例及主要客户信用情况，说明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关于存货

根据你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度报告，存货期末余额、期初余额分别为 45,304,512.90 元、27,941,635.73 元，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16,580.18 元；其中，发出商品期末余额 14,239,740.50 元，同比增长 609.09%。

请你公司：

(1) 说明发出商品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品名、规格、数量、金额等，并结合在手订单、期后收入确认情况、对发出商品的内控制度及执行情况，说明 2022 年末你公司发出商品大幅度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你公司的生产模式、生产周期、存货库龄等说明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关于销售费用

根据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2021、2022 年度你公司销售费用-售后服务金额分别为 2,644,760.38 元、658,148.44 元，销售费用-居间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2,023,107.75 元、1,162,458.87 元。2021 年、2022 年末，你公司预计负债分别为 0 元、11,498.69 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你公司历年售后服务发生的金额、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会计政策、与客户签订合同中对售后服务的约定条款说明你对售后服务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列示本年度主要居间服务合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居间服务商名称、合同内容、金额、居间费计算方法、结算方式，说明你公司居间服务费大幅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5、关于研发费用

根据你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研发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16,421,900.13 元，较上期增加 27%。其中，职工薪酬本期发生额为 14,080,367.05 元，较上期增加 53.76%，材料费用本期发生额为 607,950.31 元，较上期减少 65.14%。

请你公司按项目列示你公司本年度研发费用，并结合研发的内容、进展，说明本年你公司研发费用大幅上升、研发费用中材料费用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8 月 2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

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2023年8月11日